

# 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 年 10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侯友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立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 侠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95,831,257.31	1,415,826,188.38	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7,541,072.71	768,774,435.36	42.7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44,248,809.48	186.57%	395,306,701.57	20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98,600.39	181.93%	50,894,027.84	20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495,323.02	376.20%	48,364,597.52	27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578,801.61	-118.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6	-10.99%	0.2128	-3.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6	-10.99%	0.2128	-3.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0.35%	5.53%	0.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3,961.37	政府专利补助 15.37 万，知识产权奖励 3 万，重大项目考核奖励 4 万，科技专项资金 3.8 万，广东省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 120 万，省级升级奖金 55 万，知识产权补助 20 万，融资奖励 50 万。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160.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6,370.06	
合计	2,529,430.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本公司下游客户目前主要分布于矿山、钢铁、化工、港口码头等行业，下游客户所在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周期相关度较高，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及其周期性波动，均将对本公司下游客户的盈利能力及固定资产投资政策产生较大的影响，进而影响对本行业的需求，行业发展的传导效应使本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具有较高的关联性，因此，当宏观经济处于波谷、增速减缓时，下游行业的不景气将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本公司未来将重点开拓非煤行业，包括铁路、电力、港口、化工等行业，以规避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带来的风险。

### 2、投资并购整合风险

为扩大产业，公司积极通过投资、参股等方式推进公司的战略部署，延伸业务领域。多年来，公司虽已积累了一定的管理经验，建立了适应公司当前发展状况的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投资并购使公司客户和服务领域将更加广泛，技术创新要求将加快，公司现有的管理架构和流程可能无法完全适应业务扩大带来的变化。公司需不断调整管理体系和资源配置，来满足资产规模扩大后对管理体系和管理团队的要求，否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可能受到一定影响。公司将紧密关注所投资公司发展中遇到的风险，加强业务协同、财务管控的力度，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 3、商誉减值的风险

并购重组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伟创自动化、华逸奇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商誉减值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减少公司的当期利润，若一旦集中计提大额的商誉减值，将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公司一方面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大力开拓停车场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业务，不断开拓新市场；一方面加大并购重组整合力度，继续加大新产品技术研发力量，保持被收购公司的持续竞争力，以降低对应的风险。

### 4、募集资金项目方面的风险

#### 4.1 市场拓展风险

随着产能的扩大，在缓解产能不足的同时，对公司的市场拓展也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市场竞争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能有效地开拓市场，公司将面临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 4.2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新增折旧将对公司净利润指标产生压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至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在项目建成投产后的一个时间内，新增折旧费用将对公司净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 4.3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成功后，公司的净资产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大幅提升，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将按照预先制定的投资计划在一段时间内逐步实施，同时，项目收益需要在生产建设周期完成后方能逐步体现。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短期内将存在由于净资产规模扩大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4.4 募投项目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虽然公司在确定投资项目之前已经对项目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行业分析和市场调研，并制定了相应的市场开拓措施，积极完善销售网络，但面临募投项目不能如期完成，存在延期风险，也存在募投项目预计投入与实际投入存在一定差异，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公司拟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优化资源配置，力争募投项目效益最大化。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侯友夫	境内自然人	13.56%	32,901,250	32,901,250	质押	31,650,000
蔡敏	境内自然人	13.05%	31,651,250	31,651,250	质押	31,651,250
刘龙保	境内自然人	9.54%	23,155,900	23,155,900	质押	23,155,899
寿招爱	境内自然人	7.83%	18,990,750	18,990,750		
孙晋明	境内自然人	7.04%	17,091,650	17,091,650	质押	17,091,500
童敏	境内自然人	2.79%	6,765,113	6,765,113	质押	3,750,000
林伟通	境内自然人	2.79%	6,765,113	6,765,113	质押	3,750,000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穗通定增 98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5,649,332			
吴宏志	境内自然人	2.09%	5,065,8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合稳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4,906,42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穗通定增 98 号资产管理计划	5,649,332			人民币普通股	5,649,332	
吴宏志	5,065,800			人民币普通股	5,065,8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合稳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06,425			人民币普通股	4,906,425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	4,123,987			人民币普通股	4,123,987	

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深圳市汇银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
深圳市汇银创富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702,135	人民币普通股	3,702,13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7,546	人民币普通股	2,227,546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穗通定增 10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92,887	人民币普通股	1,792,88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6,615	人民币普通股	1,526,6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敏系侯友夫配偶，寿招爱系侯友夫母亲，三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34.44%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伟通、童敏、胡云高为伟创自动化一致行动人，三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7,280,2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3%。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陈亚评	2,700,000	2,7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6 年 2 月 24 日
刘震东	1,500,000	1,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6 年 2 月 24 日
吴宏志	2,025,680	2,025,68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6 年 2 月 24 日
张立永	500,000	125,000	0	937,5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按照高管锁	2016 年 2 月 24 日

					定股份的规定解 锁	
深圳市汇银贰号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00,000	1,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 售	2016年2月24 日
深圳市汇银创富 四号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500,000	1,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 售	2016年2月24 日
侯友夫	12,660,500	0	500,000	32,901,250	首次公开发行及 非公开发行承诺 限售	2018年2月17 日/2019年5月15 日
合计	22,386,180	9,350,680	500,000	33,838,750	--	--

注：因公司于2016年7月8日实施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97,046,2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5元人民币（含税）的股利分红，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5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97,046,207股增至242,615,517股。因此“期初限售股数”、“本期解除限售股数”、“本期增加限售股数”为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股数，“期末限售股数”为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的股数。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减少40.6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投资支出所致。

#### 2、应收票据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减少52.6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票据集中支付。

#### 3、预付账款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增加182.38%，主要原因是伟创自动经营性预付增加。

####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增加79.33%，主要原因是伟创自动经营性预付增加。

#### 5、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增加96.03%，主要原因是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 6、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增加80.32%，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华逸奇装修费用所致。

#### 7、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减少82.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及伟创自动化偿还借款所致。

#### 8、应付利息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减少83.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借款余额减少所致。

#### 9、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减少91.5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购买股份应付现金对价部分所致。

#### 10、长期借款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 11、股本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增加167.2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12、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末增加44.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 13、营业收入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200.2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14、营业成本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221.2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15、营业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404.9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16、销售费用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34.9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17、管理费用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265.2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18、财务费用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221.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资金定存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19、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31.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 20、投资收益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32,951.7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 21、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682.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伟创自动化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22、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52.7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2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220.8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24、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58.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25、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270.4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26、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200.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27、支付的各项税费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25.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28、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605.9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 29、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长32951.7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理财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30、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减少74.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固定资产所致。

#### 31、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长118.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 32、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减少42.4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借款减少所致。

#### 33、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长998.7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偿还贷款所致。

#### 3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长52.2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3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减少151.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2016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9,530.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0.29%，其中：散料搬运核心设备及装置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989.86万元，搅拌站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955.7万元，管型母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77.73万元，车库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5,369.73万元，成套生产线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409.49万元。散料搬运核心设备及装置、搅拌站同比下降原因主要系行业不景气影响，产品销量下降；车库业务、成套生产线业务增加原因系伟创自动化合并报表所致。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依赖供应商情况，前五大供应商变化是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进行采购引起，属正常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全部营业成本的比例%
第一名	40,402,422.00	15.63%
第二名	12,894,258.00	4.99%
第三名	11,520,889.70	4.46%
第四名	5,117,473.00	1.98%
第五名	4,700,793.00	1.82%
合计	74,635,835.70	28.86%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依赖单一客户情形，前五大客户的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1,241,920.00	5.36%
第二名	15,652,390.73	3.95%
第三名	13,960,000.00	3.52%
第四名	13,108,000.00	3.31%
第五名	10,784,400.00	2.72%

合计	74,746,710.73	18.85%
----	---------------	--------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层围绕2016年公司总体思路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以创新研发为重点，以降本增效为契机，以目标考核为抓手，以市场开拓为中心，以优化资源配置为突破，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实现公司效益与股东利益最大化，目前公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各环节按照预定计划进行。具体如下：

(1) 通过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对子公司进行战略引导工作有序开展；通过预算体系和财务报告体系对子公司进行财务监控；通过内部审计体系对子公司进行审计监督；通过指标体系对子公司管理团队进行考核；通过利益绑定，引入优秀人才，从而发挥子公司与上市公司协同发展。

(2) 围绕智能装备及现有产品链，整合产业资源，提升集成能力，完善产品结构，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3) 加强技术发展战略的研究，明确技术发展方向，加紧创新项目的推进，实现技术成果转化，保证技术发展年度目标的实现；积极寻求技术合作的伙伴，创新技术合作模式，促进公司技术领域的拓展，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新突破。

(4) 公司实行各子公司总经理负责制，明确各子公司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各子公司积极落实年度经营任务，确保任务明确、责任明确、奖惩明确。

(5) 认真做好公司年度目标的分解工作，把目标、计划、预算和决算工作有机结合好，保证各项工作得到有效的控制和年度目标的实际落实；做好目标、计划、预算、核算和决算的定期检查、考核工作；不断改进监督和审计方式，做好目标计划的跟踪检查和审计工作。

(6) 推进管理制度的融合，加强内部控制与子公司管理制度建设；保持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进行团队和企业文化建设，建立健全人才培养、培训机制，营造人才成长与发展的良好企业氛围。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二节 第二部分 重大风险提示”内容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林伟通、童敏、胡云高、深圳市伟业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本企业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本次发行的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公司及林伟通、童敏、胡云高、伟业创富、鲁	2015 年 12 月 25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证创投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梁斌、毛立军、韦长英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本次发行的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公司及梁斌、毛立军、韦长英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15 年 12 月 25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
	侯友夫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完毕上市之日起自愿锁定 36 个月，即 36 个月内不上	2016 年 05 月 16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p>市交易或者转让。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持的股份）也不转让或上市交易。</p>			
	<p>林伟通、童敏、胡云高</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一）盈利承诺期限与盈利承诺：五洋科技与林伟通、童敏、胡云高签署《盈利补偿协议》约定，林伟通、童敏、胡云高三人为本次交易业绩承诺主体与业绩补偿主体。林伟通、童敏、胡云高三人承诺标的公司 2015-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三年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000 万元。（二）盈利承诺补偿方案五洋科技与业绩承诺主体林伟通、童敏、胡云高一致同意，根据会计</p>	<p>2015 年 01 月 01 日</p>	<p>36 个月</p>	<p>正常履行</p>

			<p>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若标的公司在盈利承诺期间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小于业绩承诺主体承诺的伟创自动化同期净利润数的，则五洋科技应在盈利承诺期间的专项审核意见披露之日起五日内，书面方式通知业绩承诺主体关于伟创自动化在盈利承诺期间实际净利润数小于承诺净利润数的事实。林伟通、童敏、胡云高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补偿：1、现金补偿在盈利补偿期内，伟创自动化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低于业绩承诺数</p>			
--	--	--	--	--	--	--

		<p>20%（含）以内，则由业绩承诺主体承担连带补偿责任，业绩承诺主体应以现金进行补偿，将承诺净利润数与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现金形式向五洋科技补充。现金补偿金额按照下列计算公式计算：应补偿金额=净利润承诺数—实际净利润数。</p> <p>2、股份补偿：在盈利补偿期内，伟创自动化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低于净利润承诺数 20%（不含）以上，则由业绩承诺主体承担连带补偿责任，业绩承诺主体应以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股份不足以补偿时，再以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p>			
--	--	---	--	--	--

		<p>进行补偿。业绩承诺主体补偿的上限为本次交易所取得的现金及股份对价之和。(1) 股份补偿数量按照下列计算公式计算：应补偿股份数=（净利润承诺数—实际净利润数）÷净利润承诺数×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发行价格。(2) 现金补偿金额按照下列计算公式计算：应补偿金额=（应补偿股份数—已补偿的股份）×发行价格。如五洋科技在业绩承诺期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后）=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如五洋科技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配，现金分配的部分应相</p>			
--	--	--	--	--	--

		<p>应返还至五洋科技指定账户内。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应补偿股份数。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五洋科技以 1 元总价回购并予以注销。（三）减值测试与补偿 1、在盈利承诺期最后年度伟创自动化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由五洋科技聘请的合格审计机构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考虑盈利补偿期内五洋科技对伟创自动化进行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gt;已补偿金额（包括已补偿股份金额和现金金额），则业绩承诺主体</p>			
--	--	--	--	--	--

		<p>应向五洋科技另行补偿，应补偿金额 = 期末减值额 - 已补偿金额。2、业绩承诺主体应首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对价向五洋科技补偿期末减值额与已补偿金额之间的差额部分。</p> <p>(1) 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应补偿股份数 = 应补偿金额 / 发行价格。(2) 如五洋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后） = 应补偿股份数 × (1 + 转增或送股比例)。(3) 如五洋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配，则现金分配的部分应返还至五洋科技指定账户内。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 = 每股已分配现</p>			
--	--	--	--	--	--

		<p>金股利×应补偿股份数（4）</p> <p>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五洋科技以 1 元总价的价格回购并予以注销。如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对价不足以补偿的，则应补偿的股份数为业绩补偿主体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对价中剩余的股份数，应补偿金额的差额部分由业绩补偿主体以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补偿。应补偿的现金数=应补偿金额-业绩补偿主体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对价中剩余的股份数×发行价格。3、如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对价不足以补偿的，则应补偿的股份数为业绩承诺主体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对价中剩余的股份数，应补偿</p>			
--	--	---	--	--	--

			金额的差额部分由业绩承诺主体以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补偿。应补偿的现金数=应补偿金额-业绩承诺主体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对价中剩余的股份数×发行价格。			
	林伟通、童敏、胡云高	其他承诺	因伟创自动化租赁东莞市清溪镇罗马新长山股份经济合作社土地及报建问题导致伟创自动化受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土地租赁合同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而无法继续执行、因土地租赁、建设工程违规导致的罚款及建筑物强制拆除、租赁期限不能涵盖房屋预计使用寿命而导致的预期损失等，损失金额包括实际遭受损失及预期可得利益损	2015年08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失，林伟通、童敏、胡云高愿意就上述损失向深圳市伟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林伟通、童敏、胡云高	其他承诺	<p>(1) 因该等房屋报建问题导致伟创自动化或五洋科技受到任何处罚，均由林伟通、童敏、胡云高以现金全额补偿给伟创自动化或五洋科技；(2) 中联评估对伟创自动化东莞分公司无证厂房按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为 1,381.38 万元，如因该等瑕疵问题导致东莞分公司无证厂房内的机械停车设备非受力零部件被责令停产且未能在主管部门要求的限期内完成整改恢复生产（“触发情形”），伟创自动化全部股东权益评估值应相应调</p>	2015 年 08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减 1,381.38 万元，由林伟通、童敏、胡云高自触发情形发生之日 3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给伟创自动化或五洋科技。</p> <p>(3) 林伟通、童敏、胡云高相互承担连带责任。</p>			
	李明英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一、本人/本企业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二、五洋科技与胡云高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约定，胡云高为本次交易业绩承诺主体与业绩补偿主体。林伟通、童敏、胡云高三人承诺标的公司 2015—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三年归属母公司股东净</p>	2016 年 09 月 14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正常履行

		<p>利润累计不 低于 15,000 万元。1、盈 利承诺补偿 方案：五洋科 技与业绩承 诺主体林伟 通、童敏、胡 云高一致同 意，根据会计 师事务所出 具的专项审 核意见，若标 的公司盈利 承诺期间实 际实现的扣 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归属 于母公司的 净利润数小 于业绩承诺 主体承诺的 伟创自动化 同期净利润 数的，则五 洋科技应在 盈利承诺期 间的专项审 核意见披露 之日起五日 内，书面方 式通知业绩 承诺主体关 于伟创自动 化在盈利承 诺期间实际 净利润数小 于承诺净利 润数的事实 。胡云高采 用以下股份 补偿的一半 ，即 50%的 实际过户到</p>			
--	--	---	--	--	--

		<p>李明英账户里股份数承担相对应的股份补偿如下：1.1、在盈利补偿期内，伟创自动化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低于净利润承诺数 20%（不含）以上，则由于业绩承诺主体承担连带补偿责任，业绩承诺主体应以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股份不足以补偿时，再以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进行补偿。业绩承诺主体补偿的上限为本次交易所取得的现金及股份对价之和。①</p> <p>股份补偿数量按照下列计算公式计算：应补偿股份数=（净利润承诺数—实际净利润数）÷净利润承诺数×标的资产交易价</p>			
--	--	--	--	--	--

		<p>格÷发行价格。②现金补偿金额按照下列计算公式计算：应补偿金额=（应补偿股份数—已补偿的股份）×发行价格。如五洋科技在业绩承诺期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后）=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五洋科技以 1 元总价回购并予以注销。</p> <p>2、减值测试与补偿：</p> <p>2.1、在盈利承诺期内最后年度伟创自动化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由五洋科技聘请的合格审计机构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考虑盈利补偿</p>			
--	--	--	--	--	--

		<p>期内五洋科技对伟创自动化进行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 &gt; 已补偿金额（包括已补偿股份金额）（本人李明英不对现金金额补偿），则业绩承诺主体应向五洋科技另行补偿，应补偿金额 = 期末减值额 - 已补偿金额。（此项与李明英无关）</p> <p>2.2、业绩承诺主体应首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向五洋科技补偿期末减值额与已补偿金额之间的差额部分。</p> <p>2.2.1、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应补偿金额/发行价格。2.2.2、如五洋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应补偿</p>			
--	--	--	--	--	--

			<p>股份数（调整后）=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2.2.3、如五洋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配，则现金分配的部分应返还至五洋科技指定账户内。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应补偿股份数</p> <p>2.2.4、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五洋科技以 1 元总价的价格回购并予以注销。</p> <p>2.2.5、如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对价不足以补偿的，则应补偿的股份数为业绩承诺主体以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补偿。以上本人李明英只承担胡云高实际过户的股票数额的股票相对应的补偿部分，现金补偿与本人无关。</p>			
	林伟通、童敏、胡云高、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本人/本企业及其关联自	2015 年 12 月 25 日	60 个月	正常履行

	<p>梁斌、毛立军、韦长英、深圳市伟业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p>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确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届时从事业务及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对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p>			
--	--	--------------------	---	--	--	--

		<p>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人/本企业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本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限售期间及限售期结束后两年内持续有效。本人/本企业将尽量控制并减少与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就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p>			
--	--	--	--	--	--

			<p>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五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五</p>			
--	--	--	---	--	--	--

			洋科技、伟创自动化及其下属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本企业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侯友夫、蔡敏、寿招爱、刘龙保、孙晋明、赵文、李志喜、周生刚、杜金峰、沈昊、肖军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02 月 17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张立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	2015 年 02 月 17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

			收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杜家华、房玉修、黄振、龙建宇、孟庆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2015 年 02 月 17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睿、祁辉、孙杰、王安生、卫振勇、魏志国、杨启栋、尹碧有		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侯友夫、蔡敏、寿招爱	股份增持承诺	<p>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若公司决定增持股票方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 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本人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及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计额的 20%；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停止增持。</p>			
	<p>刘龙保、孙晋明、张立永、杜金峰、沈昊、肖军</p>	<p>股份增持承诺</p>	<p>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若公司决定增持股票方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p>	<p>2015 年 02 月 17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后, 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停止增持。(4) 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			
	侯友夫、蔡敏、寿招爱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未拥有与发行人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参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本人将不投资与发行人相同或相类似的企业或项目,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保证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影响股份公司的独立性、故意促使股份公司对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任</p>			
--	--	---	--	--	--

		<p>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股份公司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本</p>			
--	--	--	--	--	--

			<p>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本声明、保证与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p>			
	侯友夫、蔡敏、寿招爱、刘龙保、孙晋明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在所持股票锁定</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期满后 12 个月内不超 25%，期满后 24 个月内不超 50%；减持时，应尽量避免短期内大量减持对公司股价造成下跌性影响，且须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方式为通过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p>			
--	--	--	---	--	--	--

			述承诺。			
	张立永、杜金峰、沈昊、肖军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将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国内市场开拓、加强技术创新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侯友夫、蔡敏、寿招爱、刘龙保、孙晋明、张立永、赵文、李志喜、周生刚、杜金峰、沈昊、肖军	股份回购承诺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购回在首次公开发行中控股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二级市场价格和发行价格。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若公司决定启动回购股票方式,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公司：1)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 若公司决定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3)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p>			
--	--	--	---	--	--	--

			<p>律法规之要求之外, 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①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 ②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p> <p>4)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 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 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分红承诺</p>	<p>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2012-2016) 》, 具体内容如下: (1)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综合考虑企业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及股东对持续、稳定</p>	<p>2015 年 02 月 17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p>的投资回报的要求等因素，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p> <p>(2)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3) 股份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五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p>			
--	--	---	--	--	--

		<p>的修改，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规划不违反以下原则：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董事会将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p> <p>（4） 2012-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p>			
--	--	--	--	--	--

		<p>                     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如下：（1）利润的分配方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                 </p>			
--	--	---	--	--	--

		<p>期利润分配。</p> <p>(2) 利润分配的顺序：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3) 利润分配的间隔：公司当年经审计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或股利分配。</p> <p>(4)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经审计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p>			
--	--	---	--	--	--

		<p>求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5) 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可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采取股票股利分配，如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或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或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在满足现金分红后时。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因素。(6) 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p>			
--	--	--	--	--	--

		<p>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p>			
--	--	--	--	--	--

		<p>以下情形之一：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7) 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p>			
--	--	---	--	--	--

		<p>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在公布定期报告的同时，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定期公告中公布；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作出决议。公司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并对企业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有权部门有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新规定的情况下，方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p>			
--	--	---	--	--	--

		<p>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如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在审议公司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的议案或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分别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外部监事同意，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p>			
--	--	--	--	--	--

			<p>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公司应通过制订、修改控股子公司的公司章程，促使控股子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并确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有能力实施当年的现金分红方案。在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派发现金股利决议后 1 个月内，公司完成召开控股子公司股东会通过符合本章程及控股子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决议并完成向公司派发现金股利的事项。在控股子公司建立、实行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确保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p>			
	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如果首次公开发行上市	2015 年 02 月 17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p>(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p>		<p>后三年内公司股票出现股价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1.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 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年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 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年每股净资产时，启动相关稳定股价的措施。2.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应当在 30 日</p>			
--	--------------------------	--	---	--	--	--

		<p>内日启动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若公司决定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p>			
--	--	---	--	--	--

		<p>上通过。3)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②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4)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p>			
--	--	--	--	--	--

			<p>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2) 每个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本人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及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p> <p>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停止增持。(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p>			
--	--	--	---	--	--	--

		<p>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停止增持。(4) 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3、实施期限 股价稳定措施应在出现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情形时 12 个月内实施完毕。如按照上述规</p>			
--	--	--	--	--	--

			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再次出现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情形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应严格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146.9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23.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散料搬运核心装置及设备扩产项目	否	16,158	11,095		7,413.72	66.82%	2016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散料搬运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154.4	1,942	47.41	607.36	31.27%	2017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营销网络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4,807.82	2,248	66	402.22	17.89%	2017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3,000	1,403				2017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120.22	16,688	113.41	8,423.3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8,120.22	16,688	113.41	8,423.3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由于目前宏观经济形势严峻，煤炭开采、洗选业、钢铁等行业持续低迷，新增固定资产短期内难有较大的改观，开拓新型市场需要一定的时间和周期，同时公司自有资金不能满足募投项目资金缺口，为充分保持公司资产的流动性，结合目前募投项目实施情况，经 2016 年 4 月 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对散料搬运核心装置及设备扩产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散料搬运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营销网络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共计 6,525.96 万元，其中：散料搬运核心装置及设备扩产项目 6,318.14 万元，散料搬运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7.82 万元。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不适用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项目未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6年4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股东90,784,3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0元（含税），未分配利润95,163,576.17元结转下年。

2016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6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重新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订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97,046,2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5元人民币（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852,310.3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股本97,046,20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5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97,046,207股增至242,615,517股。

2016年6月23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订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2016年7月8日实施完毕。

###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徐州五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204,512.14	193,937,151.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611,806.67	35,055,200.27
应收账款	328,591,437.61	271,237,878.58
预付款项	32,519,312.75	11,516,299.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217,979.79	20,195,943.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8,480,525.79	196,567,978.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6,426,154.40	79,796,651.62
流动资产合计	874,051,729.15	808,307,103.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031,528.68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1,001,591.91	177,710,164.38
在建工程	1,959,601.00	1,60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1,924,498.89	85,659,744.20
开发支出		
商誉	348,750,891.66	334,964,694.37
长期待摊费用	1,663,951.27	922,77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47,464.75	6,661,71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1,779,528.16	607,519,085.38
资产总计	1,495,831,257.31	1,415,826,188.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800,000.00	67,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310,019.00	23,283,556.00
应付账款	112,811,181.43	135,080,675.72
预收款项	181,043,571.13	183,991,80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183,384.90	10,795,243.63
应交税费	17,439,117.52	13,840,312.24
应付利息	24,384.31	149,938.9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758,680.76	186,960,220.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4,370,339.05	622,001,753.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50,000.00	5,0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00,000.00	25,050,000.00
负债合计	380,270,339.05	647,051,753.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2,615,517.00	90,784,3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3,085,527.83	562,191,816.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07,064.02	13,307,064.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8,532,963.86	102,491,24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7,541,072.71	768,774,435.36
少数股东权益	18,019,84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5,560,918.26	768,774,43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5,831,257.31	1,415,826,188.38

法定代表人：侯友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立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 侠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808,987.78	144,919,709.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59,127.50	15,689,150.79
应收账款	80,488,052.06	66,681,142.49
预付款项	728,294.28	519,160.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743,457.07	56,062,909.78
存货	23,619,078.92	24,941,991.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776,154.40	4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92,123,152.01	348,814,065.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6,447,188.92	616,346,917.0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579,583.29	29,726,071.4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33,265.08	6,097,616.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6,847.57	2,078,97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2,016,884.86	654,249,580.43
资产总计	1,094,140,036.87	1,003,063,645.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	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396,651.62	22,320,367.47
预收款项	4,676,718.84	4,002,491.86
应付职工薪酬	980,497.15	1,025,443.21
应交税费	1,893,291.73	4,001,632.82
应付利息		31,296.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312,205.64	192,542,892.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459,364.98	224,424,124.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0
负债合计	47,459,364.98	244,424,124.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2,615,517.00	90,784,3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1,900,841.46	559,384,573.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07,064.02	13,307,064.02
未分配利润	98,857,249.41	95,163,576.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6,680,671.89	758,639,521.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4,140,036.87	1,003,063,645.72

###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4,248,809.48	50,335,711.89
其中：营业收入	144,248,809.48	50,335,711.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4,957,683.86	44,983,541.12
其中：营业成本	95,048,864.65	32,355,259.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3,479.61	302,887.02
销售费用	8,884,701.38	7,363,378.89
管理费用	19,631,248.98	4,931,887.59
财务费用	-59,172.19	-242,743.99
资产减值损失	848,561.43	272,871.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0,039.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711,165.61	5,352,170.77
加：营业外收入	1,727,665.94	3,550,11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94,397.84	27,862.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44,433.71	8,874,420.24
减：所得税费用	4,527,661.40	2,206,546.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16,772.31	6,667,873.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98,600.39	6,667,873.60
少数股东损益	-1,081,828.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16,772.31	6,667,873.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98,600.39	6,667,873.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1,828.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86	0.08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86	0.088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侯友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立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 侠

####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573,408.16	25,723,196.52
减：营业成本	12,581,008.26	14,814,227.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5,630.24	169,298.17

销售费用	2,828,038.18	3,423,110.83
管理费用	2,281,454.12	3,592,940.60
财务费用	-188,171.88	-228,770.34
资产减值损失	129,181.20	756,972.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9,094.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5,362.23	3,195,418.08
加：营业外收入	1,266,662.37	3,550,11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0	27,862.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52,021.60	6,717,667.55
减：所得税费用	622,277.00	1,649,898.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9,744.60	5,067,769.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29,744.60	5,067,769.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5,306,701.57	131,640,430.79
其中：营业收入	395,306,701.57	131,640,430.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2,327,700.18	115,577,544.14
其中：营业成本	257,787,372.28	80,248,429.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58,932.24	823,671.88
销售费用	27,015,440.09	20,016,166.89
管理费用	49,049,768.47	13,428,884.50
财务费用	1,402,175.16	-1,151,897.59
资产减值损失	2,914,011.94	2,212,289.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93,876.15	10,268.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372,877.54	16,073,155.01
加：营业外收入	3,193,961.37	4,378,687.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8,160.99	27,862.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348,677.92	20,423,979.48
减：所得税费用	9,661,953.09	3,822,348.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86,724.83	16,601,63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94,027.84	16,601,630.92
少数股东损益	-1,207,303.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686,724.83	16,601,63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894,027.84	16,601,630.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7,303.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28	0.219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28	0.219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8,257,355.22	87,746,318.35
减：营业成本	36,312,449.11	54,556,137.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8,087.06	635,616.79
销售费用	7,772,435.19	10,618,454.73
管理费用	7,237,547.49	9,469,936.95
财务费用	-607,723.81	-1,118,752.81
资产减值损失	711,490.61	2,754,202.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4,334.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97,404.40	10,830,723.13
加：营业外收入	1,448,864.17	4,375,11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32.17	27,862.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44,836.40	15,177,972.60
减：所得税费用	1,298,852.81	2,416,456.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45,983.59	12,761,515.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45,983.59	12,761,515.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4,625,568.21	132,327,524.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6,342.23	9,390,73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531,910.44	141,718,258.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366,517.45	74,337,196.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354,095.65	21,437,32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62,334.39	15,754,09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27,764.56	11,166,32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110,712.05	122,694,94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8,801.61	19,023,315.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3,876.15	10,26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48,674.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81,550.50	10,26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7,672.75	12,637,745.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750,000.5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926,15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953,827.71	12,637,74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072,277.21	-12,627,476.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782,423.83	131,964,795.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3,7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00,000.00	2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582,423.83	152,464,795.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9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90,651.45	10,113,045.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90,651.45	18,113,04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591,772.38	134,351,750.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059,306.44	140,747,589.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263,818.58	45,082,783.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204,512.14	185,830,372.89

##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44,044.78	91,754,560.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9,432.81	7,789,89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73,477.59	99,544,45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934,162.92	52,916,341.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83,536.96	11,606,715.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65,728.69	12,430,734.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62,340.78	11,736,17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45,769.35	88,689,96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708.24	10,854,48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24,33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63,334.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354.60	284,816.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6,100,272.3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76,154.40	1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261,781.39	13,584,816.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298,446.56	-13,584,816.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3,648,703.83	131,964,795.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2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848,703.83	152,464,795.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1,367.72	10,113,045.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91,367.72	18,113,04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57,336.11	134,351,750.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413,402.21	131,621,417.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222,389.99	41,202,403.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08,987.78	172,823,821.02

##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